

艾艾精密工业输送系统（上海）股份有限公司

2023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本人作为艾艾精密工业输送系统（上海）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的独立董事，在2023年度内，严格按照《公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等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等有关规定，忠实履行职责，切实发挥独立董事的作用，有效维护了公司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现将本人在2023年度履行独立董事职责的情况报告如下：

一、独立董事的基本情况：

徐西华女士，1966年出生，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毕业于北京大学，本科学历。曾任河南理工大学教职工、海南维特律师事务所北京分所实习律师、北京市新达律师事务所律师、北京市百瑞律师事务所合伙人、律师、金龙机电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迈奇化学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哈森商贸（中国）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现任北京市中闻律师事务所合伙人、律师。

2022年6月至今，担任艾艾精密工业输送系统（上海）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本人符合《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中对独立董事独立性的相关要求。

二、独立董事年度概况

（一）出席董事会和股东大会情况

2023年，公司共召开股东大会2次，董事会会议4次，本人亲自出席全部会议，对所审议事项均表示赞成，未提出过异议。

（二）出席董事会专门委员会情况

2023年，本人均按照职责参加了相应的专门委员会会议。

（三）股东大会、董事会审议通过事项

公司的董事会及股东大会召集和召开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作为公司的独立董事，本人在对公司所提供的资料、议案内容进行认真审阅的基础上，互相间充分沟通，与公司管理层积极交流，为参加会议做好准备，在董事会议及各专门委员会会议上参加对议题的讨论并能从专业角度提出合理建议。在对相关重大事项进行充分的提前沟通、达成共识的基础上，本人没有对公

司董事会的各项决议提出异议。针对公司董事会审议的议案凡需独立董事发表独立意见的事项，本人均发表了相关的独立意见，为中小股东决策提供参考。

（四）公司配合独立董事工作的情况

在本人行使职权时，公司有关人员积极配合，为本人提供了必要的工作条件，保证了本人的知情权，凡需经董事会决策的事项，公司能够按法定的时间提前通知本人，并同时提供资料供本人了解最新的发展情况，为提供独立意见做好充分的准备。

三、年度履职重点关注事项的情况

（一）对外担保及资金占用情况

报告期内，本人严格按照《关于规范上市公司与关联方资金往来及上市公司对外担保情况若干问题的通知》等制度的要求，公司能够遵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未发现第一大股东及其他关联方非经营性资金占用情况以及对外担保事项。

（二）信息披露的执行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做好信息披露工作。

（三）内部控制的执行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认真开展内部控制工作，进一步建立健全内部控制机制，落实相关制度规范要求，强化对内控制度执行的监督检查，将公司内控体系建设落到实处。

（四）董事会以及下属专门委员会的运作情况

本人为公司董事会下设战略委员会、提名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报告期内，董事会下设的各专门委员会根据公司实际情况，按照各自工作制度，履行各自职责。

（五）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情况

报告期内，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根据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年度业绩指标完成情况对公司2023年度高级管理人员薪酬与考核结果进行了审核。认为：公司2023年年度报告披露的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与绩效考核结果相符。

（六）公司及股东承诺履行情况

报告期内，2023年所有承诺履行事项均按约定有效履行，未发生未能履行

承诺的情况。

四、总体评价和建议

报告期内，作为公司独立董事，本人勤勉、忠实、尽责履行了独立董事的职责，充分发挥独立董事作用，维护公司整体利益和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2024年，本人将继续认真、勤勉、忠实地履行职责，密切关注公司的生产经营活动，主动学习和了解相关法律法规，提高专业水平和决策能力，维护公司和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为公司发展提供更多有建设性的建议，增强公司董事会的决策能力，为促进公司稳健经营，创造良好业绩发挥积极作用。

本人将积极发挥在各自领域的经验和专长，向公司董事会就经营管理、内部控制建设等方面提出具有建设性的意见及前瞻性的思考，始终忠实、勤勉、尽责地履行独立董事的职责，积极承担起中小股东利益代表的角色，承担起中小股东和公司沟通的桥梁，利用专业知识和经验为公司提供更多积极有效的意见和建议，促进公司科学决策水平的不断提高，切实维护公司整体利益和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

特此报告！

独立董事：徐西华

2024年4月28日